

证券代码：688521

证券简称：芯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原股份”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11月8日、11月11日及11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 VeriSilicon Limited 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11月8日、11月11日及11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 VeriSilicon Limited 发函确认，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 VeriSilicon Limited 发函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正在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相关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第一大股东 VeriSilicon Limited 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得益于公司独特的商业模式，即原则上无产品库存的风险，无应用领域的边界，以及逆产业周期的属性，公司 2024 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较第一季度快速扭转，业务逐步转好。在此基础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保持经营改善的趋势，单季度营业收入同环比均实现增长。2024 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8 亿元，同比增长 23.60%，环比增长 16.96%，单季度实现净利润-1.11 亿元，亏损同比收窄 0.45 亿元。详细财务数据请参阅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关于《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芯原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3 日